

法 國 革 命 史

著 斯 洛 布 · 廉 威

譯 濤 望 孫

上

行 印 館 書 圖 東 亞 海 上

威廉·布洛克斯著 孫望濤譯

法國革命史

上海亞東圖書館印行

譯者序言

西哲有言：『革命是歷史的機關車』(K. M.: Die Klassenkämpfe in Frankreich 1848—50) 這句話取譬真切，無以復加，因為牠以寥寥數字將革命的作用完全表現出來了。在階級制的社會中，即有壓迫者與被壓迫者，剝削者與被剝削者的對抗，他們明爭暗鬥，無時或已，及至風潮劇烈，範圍擴大，終必爆發而演成一種革命。革命不是由少數煽動者的『惡意志』製造出來的，乃是由各階級間的對抗與衝突醞釀而成的。『在革命的暴亂出現之處，必有一種社會的慾望伏在下面，為種種陳腐的制度所遏阻，而不得滿足。』(K. M.: Revolution and

Counter-Revolution) 總之，革命不是一種原因，而是一種結果。在階級對抗的社會中必定產生這種結果，否則這個社會即死氣沉沉，毫無進步可言，正如一列火車沒有機關車拖着，和死屍僵臥路上一樣。所以革命是階級制社會的進化絕對不可少的要素！

「革命呀，革命呀！」這種呼聲在我們中國已有二三十年之久，到現在幾乎人人都聽見說過革命，並知道要革命。可是革命到底是什麼，大家却又模模糊糊，弄不清楚，大概以為打手槍，拋炸彈，或轟轟烈烈地打一二仗，把一個當權的人推倒了，就算是革命，其實這樣的把戲去革命還有十萬八千里。

因此革命是什麼，我們倒有說明的必要。這個名詞在西文中為「Revolution」，即「旋轉」之意，用適當的中國話來說，就是「對個底」。普通分革命為兩種，即政治革命與社會革命。凡將政權從一個階級轉移到另一階級的手中，是

爲政治革命；凡將財產權從一個階級轉移到另一階級的手中，是爲社會革命。或者和德國一個大經濟學者所說的一樣：「每種使舊社會解體的革命是一種社會革命。」每種使舊政權崩潰的革命是一種政治革命。（Aus dem literarischen Nachlass von K. M. und F. E. 1841—1850）所以德意志在一五二五年出現的慘酷的農民戰爭不是一種革命，俄羅斯在一七七三年發生的兇猛的農民暴動也不是一種革命，因爲牠們的目的只在改良統治階級的舊制度，而不是要推翻這種制度。此外，如通常用暴力實現的政府變更，殺人盈野的武劇，或窮兇極惡的黨派爭鬥，都不能隨便冒用革命的名稱。只有向來伏處在社會下層的階級在一個或長或短的時期中起來推翻統治階級的組織及其制度文物，而代以一種新的組織和制度文物，才算是一種革命，才算是一種政治革命或社會革命。然所謂政治革命與社會革命是不能截然劃分的。『世間沒有「純粹政治的」革命：每種革

命是一種社會革命，每一種社會革命是一種政治革命。』(N.B.: Theorie des historischen Materialismus) 更精確些說：『每種真正的革命是一種社會革命，牠使一個新階級達到統治地位，並使這個階級得依照自己的模型改造社會。』(Internationale aus dem Volkstaat von F.E.) 一七八九年的法蘭西大革命就是上面兩種說法的一個好例證，因為牠是一種政治革命，同時又是一種社會革命。

安格爾斯 (Engels) 說：『沒有奴隸制，便沒有希臘的國家，希臘的藝術和科學；沒有奴隸制，便沒有羅馬帝國。沒有希臘文化和羅馬帝國的基礎，也沒有近世的歐洲。我們永不當忘記，我們全部經濟的、政治的、和智力的發達係以一種狀況為前提，而奴隸制在這種狀況中是被認為十分重要和普遍的。在這種意義上我們可以說：沒有古代的奴隸制，便沒有近世的社會主義。』(F. E. Herrn Eugen

Dühring's Umwälzung der Wissenschaft) 這一段話最富於教訓，牠告訴我們，社會是一步一步發達下來的，我們要徹底了解現在的社會狀況，必須研究過去的社會狀況，即那種好像和我們風馬牛不相及的奴隸制，竟是近世社會主義一個先決的條件，值得我們的注意。這種說法既是對的，那麼，法蘭西的大革命和現社會有直接的關係，尤當爲我們研究的對象，因爲正和波上特格特（R. W. Postgate）所說的一樣：法國大革命是我們現代民主主義和社會主義運動的母親。（Postgate, Revolution from 1789-1906）這種革命的內容怎樣，自然是一言難盡，但我們上面所說的那位大經濟學者對於英法有產階級的革命曾有一段精闢的議論，特介紹于下：「一六四八年和一七八九年的革命不是英格蘭與法蘭西的革命，而是歐洲式的革命。牠們不是一個社會階級對一種舊政治制度的勝利；牠們是宣佈新歐洲社會的一種政治制度。有產階級在此等革命中獲得勝利；

但牠的勝利在當時是一種新社會制度的勝利，是國民財產對封建財產的勝利，是整個的民族對部落主義的勝利，是競爭對行會的勝利，是共享權對長子單獨繼承權的勝利，是土地所有人對地主藉土地橫加宰制的勝利，是開明對迷信的勝利，是家庭對家庭姓氏的勝利，是勤勉對英雄式游惰的勝利，是民權對中古時代特權的勝利。一六四八年的革命是十七世紀對十六世紀的革命，一七八九年的革命是十八世紀對十七世紀的革命。此等革命表現英法以外的世界慾望更甚於表現英法兩國自身的慾望。』Aus dem literarischen Nachlass von K. M. und F. E. 1841—1870 3. Band）像這樣的革命是值得我們研究的，尤其是法蘭西的大革命時代更近，趣味更濃，教訓更多，我們生在這個革命時代的中國萬不可不知道牠的事實。

我們既要知道法蘭西的大革命，即不可不讀牠的歷史。然此項歷史在西洋

各國的文字中爲數甚夥，卽在我們中國編的譯的也有兩部；但無論在何國，簡直沒有一部法蘭西革命史可稱完璧。有產階級的學者關於此項歷史的著作，不獨內容淺薄，而且滿懷着階級的成見，任意贊揚或詆毀，他們的作品大半只能與魏收的『穢史』後先媲美，不足以言『信史』。至于從大多數民衆的立場出發的著作，也只有克魯泡特金的法蘭西大革命（Peter Kropotkin: The Great French Revolution 1789-1833）與威廉·布洛斯的法蘭西革命史（Wilhelm Bloß: Die Französische Revolution von 1789 bis 1804）較爲完備。不過克氏是一個無政府主義者，他對於革命中的民衆運動——尤其是農民運動——雖能別開生面，紀其大略，但終不免加以無政府主義的渲染。因此真正可爲一般人民讀物的，只剩下布洛斯一書。布氏是用唯物史觀的方法，從經濟的狀況去解釋歷史的現象和事變，所以他的描寫較一般歷史家來得深刻。今特舉例說明如下。

黑格爾 (Georg Wilhelm Friedrich Hegel) 曾經說過，法蘭西的革命是思想的一種行爲 (Eine That des Gedankens)。這種流行甚廣的唯心論是再錯也沒有的。「法國如果不是因路易諸王的極端專制與昏庸，貴族教士的盡力壓迫和剝削，使農工業的生產力束縛重重無從發展，以致全體人民都感受痛苦，決不會發生一七八九年的大革命。」至于十八世紀的哲學對於提倡革命雖不爲無功，然牠只是此等痛苦的反映，而非革命的原動力。作者深明這種道理，故他首先寫出舊法國的政治情形和社會狀況，以明大革命的由來；此外，他對於羣衆運動描寫頗爲詳盡，由此可以襯出歷屆國會代表各種決切的舉動是因何而起。這都是作者的勝人處。反之，我們試看法國學會列爲第一的路易馬德楞 (Louis Madelin)的法國大革命史，（中文有譯本）敘述各種事變是何等膚淺可笑。例如他對於八月四日晚間各貴族和教士代表在議場中自行拋棄封建特權一事，說這是由于

一個綽號『無土地的約翰』子爵『慷他人之慨』，又有糊塗的亞居伊永（J. Aigillon）公爵以及沒有授權的主教等等隨聲附和，遂演成此舉；而千餘代表簡直變成了瘋子在那裏灑淚。（參看中文譯本九一至九四頁。）無論什麼人讀了這種紀述都要莫明其妙！『無土地的約翰』何以能够忽然『慷他人之慨』，『糊塗的』亞居伊永公爵和沒有授權的主教等等何以定要隨聲附和，而千餘代表何以都變成瘋子，在那裏灑淚呢？我們在馬氏的書中實在找不出滿意的答案來，因為據他說攻陷巴士提爾獄的以及在鄉村與街市上橫行的只是一些『匪徒』或『強盜』，但我們並沒有看見那些『盜匪』要來包圍或恐嚇議會，一二兩閣的代表何苦糊糊塗塗『慷他人之慨』，致自陷于『通匪』的大罪，而全體代表又何苦涕泗滂沱地激感這種『通匪』的舉動呢？然我們反觀布洛斯書中的描寫，便知道八月四日晚間一二兩閣的代表爭先恐後地拋棄封建特權，完全是受了圍攻

巴士提爾獄的廣大的巴黎羣衆運動和各省猛烈的農民暴動的反映，不得不出于此一途，並不是因一個『無土地的約翰』子爵和一個『糊塗的』亞居伊永公爵具有什麼魔力，可以藉一種投機的行動成此偉舉。我們將這兩部歷史關於此事的敘述比較一下，即知其優劣高下實不可同年而語了。

布洛斯拉蘭西革命史的優點已如上述，現在要講我們對於此書所得的主要教訓，『向來一切社會的歷史是一部階級爭鬥史』(K. M. and F. E. : D. K. M.)這句話證之于法蘭西的大革命，尤爲信而有徵。當時黨派的爭鬥至爲激烈，作者在序言中已經說明牠們的階級性，無容贅述。惟有一點應當特別指出，就是當革命初起時，包括市民，工人，農民和農奴等等的第三閱是同仇敵愾，一致反抗特權者，「全民」(Nation)之聲洋洋盈耳；對於個人則稱「國民」(Citoyen)從來不分畛域，至于「人民」(Peuple)的字眼未嘗出現，「有產者」(Bour-

geois) 的名稱更無所聞。在實際上，大家都相信，國家的政權儼然真正操在全民的手中。J (Lorenz von Stein: Geschichte der sozialen Bewegung in Frankreich von 1789 bis auf unsere Tage I. Band) 但歷時未幾，第三閱即分化爲有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牠們一方面對特權者共同作戰，一方面又互相爭鬥。就大體講，有產階級的階級覺悟比無產階級敏銳得多。有產階級于羣衆圍攻巴士提衛獄時，即表現害怕羣衆，背叛羣衆的舉動，迨三個月之後，牠的代表復藉口于一個麵包製造人的被殺在國會中通過一種取締暴動法（即戒嚴法）以宰制無產階級。至一七九一年七月十七日國民軍的總司令辣斐德果然利用這種法令在巴黎槍殺手無寸鐵的請願廢王的羣衆。這兩個階級此時公然破了臉，以後的爭鬥日趨劇烈，至一七九五年五月二十日巴黎前城無產階級的暴動失敗，武裝被解除，遂完全失去抵抗的能力，長受有產階級的壓迫與剝削，而無以自拔。我們由此可

以知道，兩個利害相反的階級只有在階級的分化不甚顯明和攻擊共同敵人之際，才可以合作，這階級的分化顯明，共同的敵人一倒，甚至于共同的敵人才失勢，新的爭鬥馬上又要出現，從此即沒有合作的可能，也沒有合作的必要了。

然在另一方面，法蘭西有產階級的大革命所以能夠成功，完全是由于廣大的羣衆的督促，而此等羣衆多半是屬於無產階級的。試看革命中歷次偉大的舉動都是羣衆的功績。當三閱會議于一七八九年五月在凡爾塞集合的時候，巴黎的人民已經發生街市運動，凡爾塞的人民更時常于議場門口公然侮辱貴族和教士閣的代表，因此使第三閱的代表氣勢爲之一壯，遂有自行宣佈爲『國民會議』，在網球場宣誓，並佔據大會場不畏兵士驅逐等等勇敢的表现。這巴黎的羣衆于七月十四日攻破專制主義的表徵巴士提爾獄和各省的農民紛紛暴動，焚燒封建領主的文契與房屋，國會才開始起草人權宣言，而一二兩閱的代表迫不得已，始于八

月四日晚間宣言放棄封建特權。當巴黎挨餓的婦女們于十月五日整隊往凡爾塞，君主即批准人權宣言，並遣返巴黎，受人民的監視。至一七九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君主逃至瓦黑列，賴農民羣衆的集合才得阻其前進，並押回巴黎，而一七九二年八月十日的進攻渚伊列隙宮，驅逐君主，以及後來壓迫國會處以死刑，都是巴黎羣衆的力量。至于殲滅反動貴族和教士以絕內憂，投身行伍以禦外侮，無一不惟廣大的羣衆是賴。一七九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和六月二日巴黎人民的武裝運動促成國民會議驅逐風黨的主要代表出會，並通過一七九三年民主主義的憲法，承認社會對於貧苦國民應予以工作，對於失去工作能力的人應保障其生活，並規定政府如蹂躪人民權利，暴動是他們最神聖的權利和萬不可免的義務。由此看來，每一次偉大的舉動不是由羣衆親自動手，就是由他們推進的。在這個革命潮流繼續高漲的時期中，凡在中途停止不進的黨派必定變成反動派，而退處于無足輕

重的地位，或竟自取滅亡。例如民主立憲黨在國民制憲會議中何嘗不反抗專制主義，盛極一時，但一到立法會議中牠就變成反動派而處于孤立中了。又如隙風黨在初期的革命中何嘗沒有相當的功績，但一到國家危急之際，牠就變成一種障礙物而被民衆打倒了。

末了，還有一點是應當聲明的。墨爾林計算過：『當法蘭西的貴族于一七八九年八月四日晚上在革命的影響中拋棄牠的特權時，爲數不下一百五十種。』(Frany Mehring: Jena und Tilsit) 世人把這一天晚上的舉動看得非常重要。其實一二兩閣的代表無條件拋棄的封建特權，不是在實際上已經喪失的，就是無關輕重的，至于主要的封建特權和什一稅須給予賠償，他們才肯放手。所以此舉對於農民很少實惠。不過這一晚的消息傳到各省，一般被壓迫的農民只知道國會將一切封建特權取消了，他們再也不管什麼賠償不賠償。後來封建領主

和教士對他們主張此等特權，他們總是反抗，並且從事暴動。這樣的暴動繼續四年，直至一七九三年七月爲止。因爲國民會議于是年六月十一日通過一種法律，將貴族和教士在最近二百年中用種種方法奪去的公社土地一律發還，平均分配給寄居當地一年以上的鄉人；至七月十七日國會復通過一種法令，無賠償地取消一切封建特權。又一七九〇年三月十七日所沒收的教會產業和一七九二年八月三十日所沒收的亡命者的產業，在一七九一年至一七九三年間出賣，大半爲一般已有土地的農民和城市有產階級的投機者大批購入（他們旋將土地分成小塊出售，藉以漁利），至一七九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共和二年霜月二日）國民會議才發令將國有土地分成最小的分子出售，于是有大批的土地轉入貧農的手中。農民取得土地後，即安居樂業，日趨保守了。

法蘭西大革命中的主要勢力爲城市有產階級農民和工人三部分。城市有